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色光标”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保荐机构，对蓝色光标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45号)核准，蓝色光标于2015年12月18日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100元的可转换债券1,400.00万张,发行总额

140,0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6年。扣除承销费人民币18,000,000.00元、保荐费人民币2,000,000.00元及债券登记费人民币140,000.00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1,379,860,0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24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15]1565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具体各个项目资金余额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余额 (万元)
1	信息化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12,000.00	0
2	Blue View 系列数据营销产品开发及应用项目	54,000.00	42,592.76
3	优质广告资源采购项目	51,500.00	12,000.00
3.1	央视媒体资源广告经营权采购模块	36,500.00	0
3.2	蓝色天幕全球机场联播媒体网络模块	15,000.00	12,000.00
4	收购美广互动 49% 股权项目	9,000.00	0
5	收购蓝色方略 49% 股权项目	6,500.00	0
6	收购 Fuse 公司 75% 成员权益项目第一期后续支付价款	3,500.00	0
7	收购 WAVS 82.84% 股权项目第一期后续支付价款	3,500.00	0
合计		140,000.00	54,592.76

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854,072,407.77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535,993,934.18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379,860,000.00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0,206,341.95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支净增加额24,216,785.40元及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2018年利息14,010,443.45元导致。

公司于2018年8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总额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偿还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

截止2018年12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合计14,010,443.45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2018年利息等相关费用；截止2018年12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7）。

二、本次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必要性的说明

1、使用计划

根据《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承诺事项变更暨警示函后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司编号：2018-049），公司将原承诺的“于未来6个月内择机尽快履行变更募投项目的程序”变更为“于2018年12月31日前择机尽快履行变更募投项目的程序”；在变更募投项目应履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程序完成前，该拟变更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暂时闲置，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决定将总额不超过5.3599亿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偿还截止日为2019年1月31日，若公司召开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早于2019年1月31日，则公司承诺于该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当日归还该笔资金。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行。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说明

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越来越大。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5.3599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可节约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营业利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及经济效益的提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公司将及时归还至资金募集专户,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从事高风险投资的情况;本次暂时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三、相关审批和核准程序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3599亿元人民币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偿还截止日为2019年1月31日,若公司召开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早于2019年1月31日,则公司承诺于该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当日归还该笔资金;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3599亿元人民币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5.3599亿元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是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出的,是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未超过12个月,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

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总额不超过 5.3599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的偿还截止日为 2019 年 1 月 31 日，若公司召开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早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则公司承诺于该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当日归还该笔资金。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蓝色光标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保荐机构提示投资者关注，根据公司承诺，公司将“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择机尽快履行变更募投项目的程序”；公司应于变更募投项目应履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程序完成时归还该笔补充流动资金以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根据公司承诺，该笔补充流动资金的偿还截止日为 2019 年 1 月 31 日，若公司召开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早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则公司承诺于该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当日归还该笔资金。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2月17日